

台北市社會福利聯盟
臺北市中離生的服務網絡建構議題
焦點座談會 會議記錄

- 一、時間：民國112年8月28日(一) 上午9：30
- 二、地點：台北市大安區建國南路一段319號2樓會議室
- 三、主持人：台北市社會福利聯盟 林哲寧 常務監事
- 四、社福團體：台北市社會福利聯盟，詳見【簽到表】
- 五、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中等教育科：呂柏毅專員、李佩盈僱約科員、
何慧貞科員
- 六、座談主題：建構臺北市中離生的服務網絡。

本聯盟關注因十二年國教實施之後，因無法完成高中職課業的中離生離校之後的走向及輔導策略。本聯盟就此議題分別於民國 110 年 12 月與議員徐巧芯辦理座談會。以及民國 111 年 2 月 24 日再此邀請教育局中等教育科黃喬偉科長參與「建立臺北市中輟生及中離生完整輔導及服務網絡焦點座談會」，會中對於臺北市中離生的就學和就業等資源服務網絡如何建構進行討論。會中討論出以下兩點共識：

- (1)教育局願意吸納民間力量共同解決中離生的問題，但需要透過合法且適合的過程將民間的能量納入服務體系之中。未來朝二個方向努力；一是與社會局合作透過六個少年服務中心提供服務。第二是由教育局自行委託民間社福團體提供服務。
- (2)目前有新北市、基隆市及臺北市特教個管的模式可以作為參考。未來如果與民間單位合作，學校應架設窗口與民間單位固定聯繫，民間單位也能納入學校的體系共同工作，類似中心學校的模式。

經過一年的時間，相信教育局針對臺北市中離生服務網絡該如何建構已有方向。本次座談會希望能就教育局單位及民間社福專業團體共同努力，尋找出中離生最有利且有效的服務網絡。

七、會議摘要：

1. 台北市社會福利聯盟 林哲寧常務監事：

在臺北市社福團體與教育局中等教育科有很多合作的經驗，主要在於學校社工的專案，再加上中輟生的輔導以及雙方合作開辦中輟生的中途班等等。另外還有補助社福團體辦理中輟生的輔導方案。這幾年來發現中離生的問題逐漸浮現，同樣面對中離升級中輟生的問題都必須用新的思維來看待。社福團體也會將在第一線實務工作經驗上所發現的問題回饋給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了解，讓政策的擬定可以更為精準。

參照上次討論的結論，面對中離生的需求，必然要透過合作才能夠解決，然而要怎麼合作及實際上需要那些行動都需要時間讓大家去討論及驗證。

據所知目前臺北市中離生的服務是教育局本身有些許基本名單以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提供名單，由學生輔導中心提供一部分輔導以及點狀式服務像「南青陣」提供就業輔導，實務上看不太到全面性的思考。前次會議提及基隆市的作法是與許多就業企業合作創造就業機會。新北市則是將諮商的概念帶入中離生服務。

現在少年服務中心在思考轉型服務的問題，有下降服務年齡層變成6-18歲，或是將逆境服務納入服務中心的工作業務。現在再將中離生服務納入少年服務中心，就必須要去思考少年服務中心是否能夠承擔工作的量能等，這些都要請社會福利團體思考及討論。

2. 台北市社會福利聯盟 胡宜庭總幹事：

去年2月的焦點座談會已討論出兩個方向的結論如議程所呈現。然而社福團體期待教育局從去年2月開始對中離生的後續服務準備規劃、運用資源需要一段時間，可惜過了一年多了都尚未見到教育局有的規畫及具體的行動，所以今年年中才再次辦理焦點座談會，期待今天會議可以朝具體且可行的方向討論。

前次焦點座談會的結論第一點補充說明：臺北市有6個少年服務中心，即使沒有在教育局委託的形況下他們仍有幾個中離生的個案。台北市智障者家長協會有承接「特殊教育學生個案管理方案」，於工作上最大的困境是：學生一離開學校就必須結案。很多特殊生在教育階段被歸類在特殊生，但並未領身心障礙者證明，一旦離開學校社工員即無法繼續提供服務。因為沒有身心障礙證明後續是否會轉介少年服務中心提供後續服務無從追蹤。本聯盟了解要求社會局與教育局在同一中心合作非常困難，所以當時才提出第二點，用正式招標的方式委託民間社會福利團體提供中離生的服務，但學校一定要有固定的窗口提供受託單位聯繫及轉介的服務。

3.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 呂柏毅專員：

教育局除了剛剛提到的星光書苑及南青陣之外，臺北市另外有開平餐飲及去年成立的臺北青角，教育局都有合作提供中離生的服務，讓中離生可以選擇職涯探索或是重新回到校園。然而18歲畢業後如果要持續追蹤對於教育局來說有困難，要與社會局合作聯繫。目前四個據點除星光書苑有包含國中階段的少年之外，其他三據點都以服務高中階段為主。假設這些據點的服務量能仍有不足之虞，教育局會再思考第五個單位網絡合作，直接委託提供中離生的導正服務。

剛才有提到學校架設單一窗口，學校最重要的窗口就是輔導室或學務處，若學生3天未到校則學校就必須要通報，或是學生有需要轉介，教育局就會提供上述四間服務單位或是有和善牧基金會合作，只要學校有需求就會提供相關資訊給學校，也會連結衛生局的健康中心或是心理診所等，提供心理相關的資源。學校的輔導室和學務處都是窗口，目前單一窗口已經具備，而學校端最缺乏的就是資源的運用及了解。

4. 台北市基督教勵友中心 吳易峰執行長：

就目前聽起來，中離生的服務從去年到現在並未有太大的改變。六月份兒少委員會中有提出，整理會議討論重點：截至3月份，臺北市通

報中離生約700多位，結案數有350多位，未結案的則有437位。分析後得出，臺北市中離生中因「志趣不合」佔50%-60%，特別是高職的部分最為嚴重。從以上重點整理得出，目前的量能仍有不足的狀況，剛才也有提到前次會議有討論出兩個具體的方向，建議局內可以好好思考。如果不讓中離生生活穩定就業或回學校，潛藏的問題就會一直發生。

之前與教育局中等教育科的陳美玲股長討論過幾次第二項結論，以委託社福團體的方式，據悉科內有著手設計、規劃，但經過1年半的時間，社福團體不清楚是政策上遇到困難或是資源使用上的問題造成進度緩慢，希望教育局可以將問題點出，讓大家一同思考解決的方式。

5. 台北市社會福利聯盟 胡宜庭總幹事：

教育局一直強調現在有哪些資源，提到的資源都已經存在許久，但社福團體仍一直反應有很多中離生未接受到服務。學校的學務處及輔導室要處理包羅萬象的學生問題，多年來與學輔中心合作經驗，現在遇到學生有心理問題、情緒問題或行為問題都學輔中心一律會轉介到特教個管單位，因為這類的學生需要長時間的陪伴，對於學校來說提供長時間陪伴的服務有困難性存在。

上述提到教育局合作的四個據點必然有其存在的意義及價值，但社福團體想知道不願意或進不去的青少年在哪裡？以及這些青少年能夠接受哪些服務？盡早發現及提供合適的處遇能夠將問題降到最低，現在最需要服務的是冰山海面下的那群青少年。

6.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 呂柏毅專員：

補充說明科長表示教育局有經費可以提供資源，可以像是透過和臺北青角類似的合作模式，由教育局定期提供15萬元以內的經費給未來要承接的單位，只要透過委託的方式是可以提供中離生的相關資料，因擔心涉及青少年的個資問題，必須要經過中離生家長同意為前提。若是超過15萬元，就需要請一間中心學校來處理招標事宜。

7.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 何慧貞科員：

教育局中等教育科陳美玲股長有提到兒少委員會報告中輟及中離生處境一事。針對教育局對臺北市中離生的現況跟特色向大家報告說明：臺北市中離生的數量約在400-500名左右，3月份時經統計為561名，有60%的中離生為高職學生，又有60%為臺北市7間公立高職，具體人數約有200多位。

教育局特別去了解情況，因會考成績只要10分即可就讀公立高職，以致青少年基本學分能力就不是很好，然而電學群組的科系於開學後一周就必須要學習大型機械，需要具備良好的數理跟電學基礎，通常學術能力太差的青少年會聽不懂課程的內容，導致開學第一、二個月為中離最高峰。

剛才有提到50-60%為「志趣不合」，其中又有70-80%集中在7間公立高職。經過學校統計第一名離校原因為「志趣不合」因素離校，第二名為「生、心理疾病」而放棄學業，第三名為「出國讀書或移民」；前三名又佔約7成，剩下的中離生是因家庭經濟問題有就業需求、學校找不到學生及入獄服刑等問題。教育局分析「志趣不合」離開的中離生現況，約30-40%有轉學或復學之意願，約47%的中離生投入就業職場。

經統計，約70%的中離學生仍有返回學校之意願，但因家長有公立學校迷思，而強迫青少年就讀公立學校造成反效果。教育局有發現如果學校即早啟動普遍性高關懷學生篩檢，並協助青少年及其家庭輔導，即可將問題迅速解決。教育局目前對於有意願復學的中離生有做了以下兩點措施：(1)校內轉科會有名額限制，教育局有拜託各學校校內轉科難易度降低。(2)跨校轉學，臺北市教育局於近期有請教育部修改法規下調轉學的限制，讓有意願復學的中離生可以重返校園。

最大宗問題因「志趣不合」而中離的青少年反而離校後的狀況較為穩定。教育局在處理生理及心理議題離校的青少年較為困難，目前

教育局有投入醫療入校方案，讓心理師及精神科醫師駐校提供服務及衛教等協助。因家長對於疾病有汙名化，以及擔心被貼標籤化，不願讓青少年就診身心科。教育局有和學生輔導中心合作宣導，降低家長對身心科的負面刻板印象。教育局發現，因生理及心理議題離校之少年，約60%中離後仍有生理及心理的議題。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從8月份開始有建接勞保系統，只要在中離生系統中輸入身分證字號即可找到其加保資料，學校端會依照高級中等學校中途離校學生預防追蹤及復學輔導實施要點，學生於學期中需要去追蹤就業中學生的概況。

8. 台北市社會福利聯盟 胡宜庭總幹事：

很高興教育局有深入進行分析及探討，但每年都沒辦法取得教育局詳細的資料。今年是剛好有兒少委員於委員會中提出才能得到相關資料。其實可以發現臺北市政府進行很多的研究，但都不公布相關資訊一直讓社福團體感到納悶，這些分析及研究可以讓民間單位去思考提供什麼樣的服務是適合給服務對象。

9. 台北市基督教勵友中心 吳易峰執行長：

剛才的說明，教育局統計有一群中離生投入就業場域中，但經過第一線的實務經驗會發現，青少年要穩定就業是一件相當困難的事情，需要就業輔導員跟社工長期協調合作，並且與企業店家建立長期的合作工作關係。

前述的那些數據中可以得知，私立高職的學生通常家庭經濟也相較不太充裕，一般家庭難以負荷其轉校的費用，這些數據的背後需要發掘合適的服務方式。

10.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 何慧貞科員：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於8月份中離生系統開放勞健保查詢，教育局會正式行文給各間學校，並且要求各學校在追蹤投入就業職場的青少年時，需要核對勞健保查詢系統，以了解青少年於就業職場的困境及概況。教育局會提供一筆經費聘請任輔老師協助追蹤這群青少年的就業狀況。

11.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 呂柏毅專員：

只要學籍掛在學校中的青少年，儘管是中離或投入就業場域，學校端都會依法去追蹤青少年的狀況。但目前最大的困難點是：只要畢業後學校端就無法追蹤到該學生。

12. 台北市社會福利聯盟 林哲寧常務監事：

今天聽下來，有了解到教育局對於中離生做很多事情，但想了解是否這些是否有目標的提供服務？因為就這次焦點座談會聽到的服務目標不是很明確，但至少要有數據的產生。剛才有提出，絕大部分的中離生在開學後的一至二個月產生，想了解發生甚麼事情、為什麼離開，教育端做了什麼？

有37%的中離生投入職場工作，47%重新返回學校準備重考、復學一事，那想了解是否隔年又會重新回到中離生身分。以及親子衝突等問題，在此也肯定教育局有做了很多的分析及研究，像是60%的中離生於公立高職離校後，教育局有與學校分析及討論成因及如何應對。

13. 台北市基督教勵友中心 吳易峰執行長：

因上次焦點座談會提到一項結論是教育局與社會局網絡合作，請臺北市六間少年服務中心提供中離生後續服務，但兩局合作應該是相當困難的點，當時也有和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陳美玲股長討論到委託中心學校擔任窗口和社福團體接洽。

剛才有提及教育局能提供15萬補助方案，但老實說服務人力是最重要的一題，而15萬的補助不能夠補足人力不足的空缺，並不能因此對中離生的後續服務提升多大的助力。社福團體難以承接，所以就目前的問題點聽起來以中心學校的工作模式是目前最合適臺北市中離生的服務網絡，但想了解教育局對於中心學校工作模式的規畫期程。

14. 台北市社會福利聯盟 胡宜庭總幹事：

請教育局思考需要民間社會福利團體協助的中離生還有多少人？現在正在就業的中離生其事實是否為目前所見？而且投入職場的中離生不穩定性非常大，比以復學為目標的中離生危險性高。如果中離生的後續服務要交由學生輔導中心要負責處理，那請學生輔導中心必須要負起完全責任，而非打一通電話就代表有提供中離生的後續服務。我們要求要提供後續問訂就業及就學的服務措施。

有關僅提供15萬元補助案提供服務，這種服務僅能以辦理活動為主。民間社會福利團體不希望以這種方式承接對於中離生的服務模式。各個少年服務中心的活動方案都已辦理，且少年上有許多社福團體都有辦理活動。中離生的後續服務不應再以辦活動的方式處理。目前最缺乏的是中離生離校後的後追的個案服務工作。

依據教育局剛才的報告，目前沒有接受服務的中離生大約100多人，儘管剩下100人也應該是要有單位去提供服務。請教育局仔細統計剩餘未接受服務的中離生，並且適時的委託民間社會福利團體提供服務。

15. 台北市社會福利聯盟 林哲寧常務監事：

十年前臺北市有三個合作中途班，其一整年的補助費用大約是200至250萬元/一間，可提出來給各位參考。如果現在要辦理類似的服務，15萬元只能算是業務費，沒有提供人事費用的話很難會有單位去承接。

提供給教育局參考，中心學校模式跟學校轉介有些不同，會請中介單位提供聯繫個案、資料統整、召開連結資源會議及辦理教育訓練等服務。國外的經驗是委託非政府組織執行，並且提供督導的服務，臺灣目前是沒有督導服務。建議可以讓學生輔導中心提供服務，分派東西南北四區各派一員擔任中心學校的聯繫窗口。

16. 台北市學習障礙者家長協會 劉永寧常務監事：

其實從實務經驗就可以發現到，高中端的問題從國中端就出現端倪，如果從國中端就抓住問題就可以減輕後續提供輔導的程度，問題到底出在哪？另外，特殊教育鑑定安置的標準太嚴格，但是給予特教生的選項卻不多，假使不走特殊教育鑑定安置的流程，會考只要10分即可上高中，兩端的標準落差太大讓人感到疑惑。學習障礙的孩子從國中端就即早抓住並且後續服務提供有加，卻也只能安置到私立高職，實為不合理。

會議結論：

1. 建議教育局手上已經有許多基礎數據名單，已接受服務的名單繼續維持提供服務，將剩餘未接受服務的個案篩選出來。分析未接受服務的中離生需要哪些服務，需要多少民間社會福利資源協助，即可尋找出如何與社福團體建立合作關係。
2. 如中離生有特教議題，請中等教育科與特殊教育科商討解決方式。
3. 本聯盟預計會後會去拜訪科長，請教育局提出自己的規劃及期程。「中心學校」的工作模式要如何去操作，會有多少個案會接受服務都需要請教育局去評估。